

邢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责：

1、密切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沟通渠道，化解矛盾；加强归侨侨眷的法制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为国家的改革发展稳定服务。

2、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正当权益；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的意见和要求；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为我市归侨侨眷、海外侨胞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

3、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做好推荐全市人大和全市政协中的归侨侨眷代表、委员的人事安排工作，为他们履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职能提供服务。

4、促进海外侨胞与祖国进行经济贸易合作和科学技术交流；为归侨侨眷兴办企事业和海外侨胞来华投资服务。

5、配合有关主管部门，进一步拓展与台湾人民的联系渠道；加强同港澳侨团的联系，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对侨情进行调查研究，及时掌握重大动向，为有关部门制定侨务工作方针、政策提供建议。

6、宣传党和政府侨务工作的方针和政策，宣传归侨、侨眷的先进事迹和海外侨胞回国服务、为国服务的爱国爱乡行动；开

展海内外文化、教育交流；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兴办文教卫生和其他社会公益事业服务。

7、研究提出邢台市侨联的工作方针、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全市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

8、研究新世纪侨联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特点，加强侨联基层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9、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0、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

1、邢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邢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人民团体	正处级	财政拨款

2、会（机关）内设机构：

名称	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办公室	正科级	财政拨款
合计	1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会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预算中。

（一）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本部门收入总额86.29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邢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支出预算总额86.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29万元，包括基本支出78.29万元、项目支出8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86.29万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1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1.2万元，主要为退休一人减少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2万元，减少原因为财政削减预算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4.11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3.50万元、邮电费2.34万元、办公取暖费0.45万元、工会经费0.39万元、福利费0.4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4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0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我会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公务用车运行费2万元），公务接待费1.1万元。与2019年相比，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与上年持平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因严格公务接待管理比上年减少 0.4 万元。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0 年市侨联全面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省第十次侨代会精神，坚持“两个并重”、“两个拓展”，积极推进两个建设，深化侨联改革，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搭建经贸洽谈、海外联谊、文化交流等活动平台，充分抓住京津冀协调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筹备 2022 年冬奥会三大历史机遇，助力我市加快转型升级、扩大对外开放、全面深化改革等重要工作，为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市、美丽邢台贡献侨界力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

1、保障正常人员经费

绩效目标：保障正常人员经费，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市侨联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侨联事业更快更好发展。

绩效指标：职工年度考核通过率不低于 95%，职工出勤率不低于 95%，在职人员控制率不低于 90%，重点工作完成率不低于 95%，单位年终考核成绩达到良好及以上等次。

2、保障正常公用经费

绩效目标：保障必要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市侨联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公务车辆正常运行率不低于 95%，机关运行经费变动率小于 100%，机关不发生安全事故，取暖面积不低于 36 平方米，取暖温度不低于 20 度，车辆运行成本变动率小于 100%，重点工作完成率不低于 95%，单位年终考核成绩达到良好及以上等次。

3、保障侨务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扩大与海外侨团的联系，促成我市与海外的交流合作。引导侨界代表、委员向人大、政协提出更多有价值议案提案。帮助侨企、侨群解决问题困难。提升基层侨联组织覆盖率。

绩效指标：全年举办联谊活动次数不少于 5 次，接待海外侨胞人数不少于 20 人。走访慰问侨企、侨群户数不少于 60 户，开展侨法宣传活动不少于 2 次，印制侨法宣传资料册数不少于 300 册。召开工作会议不少于 4 次，组织干部学习培训不少于 2 次，侨情简讯刊发不少于 30 期。开展基层调研不少于 5 次。侨联干部委员参会率达不低于 90%，侨联网站正常运行率不低于 95%，侨联专、兼职干部参加培训率不低于 90%，侨群来电来访咨询问题及时办结率达 100%，各项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不低于 90%。接待费成本不高于 1.1 万元，会议费成本不高于 2 万元，差旅费成本不高于 1 万元，培训费成本不高于 0.8 万元，印刷费成本不高于 0.4 万元，办公费成本不高于 0.9 万元，劳务费成本不高于 1 万元，救济费成本不高于 0.8 万元。促成合作项目数量不低于 5 项，新增基层侨联组织不低于 2 个，帮助侨企、侨群解决问题困难数量不低于 10 件，侨界人大代表、政协

委员向人大、政协提出议案建议不少于 10 条，新增海外侨团联系数量不少于 2 个，侨群满意度不低于 95%。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领导，完善制度建设

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环节，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的路径和制度体系。成立由会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注重实效，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落实中央和我省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相关部署，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围绕部门职责和事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为主线，从产出数量、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精编预算，做好资金保障

编实编细预算，基本支出资金要保障人员经费、部门履行职责所需经费，区分轻重缓急，统筹安排，全面提高侨联工作实施效果、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侨务工作专项资金预算安排首先要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侨务政策，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突出重点、注重绩效。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项目实施，按规定拨付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4、加强培训，提高服务能力

随着党和政府对侨联工作的重视程度不断加强，侨界群众期的盼也越来越高，侨联干部在履职尽责过程中不同程度地存在“能力不足”、“本领恐慌”问题。因此，通过对侨联委员会委员、各级侨联干部等人员开展业务技能专项培训，不断提高侨联干部队伍能力素质，适应做好新时代侨联工作新要求。

5、丰富手段，提高侨联工作影响力

通过互联网+侨情简讯等方式，进一步加强侨联工作信息化水平。加强新媒体宣传及公众号发布等现代化信息手段，推动网上侨联建设，及时发布侨情动态、回应侨群关切，提高侨联工作影响力。

6、加强内控，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侨务工作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表

邢台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邢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侨务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8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8万元	其他资金	
	保障侨务工作正常开展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扩大与海外侨团的联系，促成我市与海外的交流合作。引导侨界代表、委员向人大、政协提出更多有价值议案提案。帮助侨企、侨群解决问题困难。提升基层侨联组织覆盖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联谊活动次数	举办经济文化等各类海内外联谊活动次数	≥5次		
		接待海外侨胞人数	接待海外侨胞来邢参观考察人数	≥20人		
		走访慰问侨企、侨群户数	去年累计走访侨企、侨群户数	≥60户		
		开展侨法宣传活动次数	组织开展侨法宣传活动次数	≥2次		
		印制侨法宣传资料册数	印制各类侨法宣传资料册数	≥300册		
		召开工作会议次数	组织召开市侨联六届常委会、专题学习会、基层侨联组织工作会议等各类工作会议次数	≥4次		
		组织干部学习培训次数	组织各级侨联组织专、兼职侨联干部开展学习培训次数	≥2次		
		侨情简讯刊发期数	全年刊发侨情简讯期数	≥24期		
	质量指标	开展基层调研次数	主要领导深入基层开展调研，指导基层侨联组织开展工作次数	≥5次		
		侨联干部委员参会率	侨联干部、委员参加会议人数/应参会人数	≥90%		
		侨联网站正常运行率	市侨联官方网站正常运行率天数/全年天数	≥95%		
时效指标	侨联专、兼职干部参加培训率	全市各级侨联组织专、兼职侨联干部参加市侨联组织的学习培训人数/应参加学习培训人数	≥90%			
	侨群来电来访咨询问题办结率	对侨群来电来访中咨询问题已办结数/应办结数	≥100%			

	成本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各项工作任务及时完成数/应完成数	≥90%	
		接待费成本	接待费成本	≤1.1万元	
		会议费成本	会议费成本	≤2万元	
		差旅费成本	差旅费成本	≤1万元	
		培训费成本	培训费成本	≤0.8万元	
		印刷费成本	印刷费成本	≤0.4万元	
		办公费成本	办公费成本	≤0.9万元	
		劳务费成本	劳务费成本	≤1万元	
		维修维护费成本	救济费成本	≤0.8万元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成合作项目数量	通过搭建交流合作平台，协助我市有关企事业单位与海外侨商侨社达成合作意向数量	≥5项	
		新增基层侨联组织数量	积极推进侨联组织建设，扩大基层侨联组织覆盖，新增基层侨联组织数量	≥2个	
		提出议案建议条数	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引导侨界代表委员向人大、政协提出有价值的议案、建议条数	≥10条	
		帮助侨企、侨群解决问题困难数量	积极开展为侨服务工作，帮助侨企解决发展问题、帮助侨群解决生活困难数量	≥10件	
		新增海外侨团联系数量	积极拓展海外工作，扩大我市与海外国家和地区的联系范围，新增联系海外侨团数量	≥2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侨群满意度	统计调查样本中对侨联工作满意的人数/样本总数	≥9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会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信息

市侨联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1.19 万元

邢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邢台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31.19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	17.68
3、其他设备	—	
4、其他固定资产	—	13.51

2020 年度我会拟购置固定资产 1 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未纳入政府采购。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